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1501号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士兰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士兰微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士兰微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士兰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士兰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士兰微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小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左芹芹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7〕2005 号）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不超过 130,505,709 股。根据询价情况，本公司与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最终确定向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64,893,614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2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731,999,965.92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 25,440,000.00 元（其中进项税额 1,44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06,559,965.92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汇入本公司在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9033101040020262 人民币账户内。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405,660.37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705,594,305.55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1 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实施方式

1.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核准部门及文号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年产能 8.9 亿只 MEMS 传感器扩产项目	80,253.00	80,000.00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其中：MEMS 传感器芯片制造	37,900.00	37,647.00	

扩产项目			杭经开经技备案(2017)5号、6号
MEMS 传感器封装项目	22,362.00	22,362.00	金堂县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 金经信技改备案(2017)1号
MEMS 传感器测试能力 提升项目	19,991.00	19,991.00	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 滨发改体改(2017)003号
合 计	80,253.00	8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拟投入募集资金的总金额，本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用于MEMS传感器芯片制造扩产项目、MEMS传感器封装项目和MEMS传感器测试能力提升项目，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其中，MEMS传感器芯片制造扩产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士兰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集成公司)、MEMS传感器封装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士兰公司)，实施方式为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对士兰集成公司、成都士兰公司进行增资。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调整说明

根据公司2018年1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募资金额，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原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年产能 8.9 亿只 MEMS 传感器扩产项目	80,253.00	80,000.00	70,559.43
其中:MEMS 传感器芯片制造扩产项目	37,900.00	37,647.00	30,568.43
MEMS 传感器封装项目	22,362.00	22,362.00	20,000.00
MEMS 传感器测试能力提升项目	19,991.00	19,991.00	19,991.00
合 计	80,253.00	80,000.00	70,559.43

(三)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士兰集成公司及成都士兰公司 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208.82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万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

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4.1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5,208.82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4.1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士兰集成公司及成都士兰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41,521.3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尚未转出的发行中介费用 56.5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士兰集成公司对以增资方式收到的募集资金，也实行了专户存储，本公司和士兰集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成都士兰公司对以增资方式收到的募集资金，也实行了专户存储，本公司和成都士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东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士兰集成公司、成都士兰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定期存款账户和 8 个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或开户证实书号码	类型	存储金额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0262	募集资金专户	859.78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0262-1	通知存款	4,000.00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0262-2	通知存款	5,000.00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0262-4	通知存款	5,000.00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0262-5	通知存款	3,000.00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0262-6	通知存款	5,000.00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0262-7	通知存款	5,000.00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支行	19033101040020262-8	通知存款	3,000.00
士兰集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0000826	募集资金专户	6,239.35
成都士兰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东新支行	331066080018800024087	募集资金专户	422.18
成都士兰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东新支行	331899999600003018488	定期存款	2,000.00
成都士兰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东新支行	331066080608500008311	通知存款	2,000.00
合 计				41,521.3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 MEMS 传感器测试能力提升项目 1,950.19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将上述资金 1,950.19 万元自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2) 士兰集成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 MEMS 传感器芯片制造扩产项目 2,819.44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士兰集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将上述资金 2,819.44 万元自士兰集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士兰集成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3) 成都士兰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 MEMS 传感器封装项目 5,016.15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成都士兰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将上述资金 5,016.15 万元自成都士兰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成都士兰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 2018 年 2 月 6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本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17 年度实施完毕，结余资金 17.02 万元本年度已转入其他银行账户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559.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08.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08.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2)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3)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 (4) = (3) - (2)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5) = (3)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年产能 8.9 亿 只 MEMS 传感器 扩产项目	否	80,000.00	70,559.43	未作分期 承诺	15,208.82	15,208.82		21.55	2020 年 1 月	2018 年该项目实现销售 收入 2,815.7 万元, 实现 销售毛利 213.09 万元, 实 现净利润-1,253.4 万元。		否
合 计	—	80,000.00	70,559.43		15,208.82	15,208.8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